



岑溪縣文史

第六輯

1988

政协岑溪县委会编

《岑溪县文史》第六辑目录

· 大事纪实 ·

- 岑溪县土地改革……………李常延 (1)
- 剿 匪 斗 争……………李常延 (9)
- 私 改 纪 实……………李志杰 (17)

· 古今人物 ·

- 陈丕扬事略 (转载) ……甘大年 (32)

· 岑溪新貌 ·

- 今日七坪林场……………余文生 (39)

· 文史资料 ·

- 岑溪县出席广西省 (区) 各届人民代表
会议 (大会) 名单及选举出席全国各届
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……陈杰兴 (43)

· 传说 · 轶闻 ·

- 关于珠玑巷的几个问题……………高允国 (47)
- 志琮的传说……………甘大年 (54)
- 叶灿章巧对……………叶培芬 (57)

李世绿安贫知足.....叶培芬（ 57 ）

· 地方风物 ·

水汶牌坊（封底说明）.....梁德章（ 58 ）

诚谏新出土的铜鼓.....县文管所（ 60 ）

· 艺海拾遗 ·

吴文达诗稿.....李柱南（ 60 ）

· 简 讯 ·

筋竹乡为李超琨等九位烈士

修建陵园.....洪炉等（ 67 ）

· 摄影作品 ·

岑溪文化大厦.....杨籍梧（封面）

水汶牌坊.....陈德元（封底）

诚谏新出土的铜鼓.....余中秋

本期责任编辑：罗承灿 高充国

岑溪县土地改革

——我县土地改革的概况

· 李常延 ·

土地改革前各阶层的状况

土地改革前，我县各阶层的土地占有情况是极不合理的。在全县平均每人有耕地1.13亩的情况下，占全县总人口7.8%的地主、富农和“死地主”（即地主、富农所掌握的祠、学、会、庙的土地，靠出租剥削）等剥削阶层占有耕地达全县总耕地面积的61.8%，人均8.96亩。其中：地主的耕地占总面积的21.5%，人均5.8亩；富农的耕地占总面积的8.5%，人均2.7亩；“死地主”耕地占总面积的31.8%；而雇农、贫农占总人口的54.1%，耕地仅占总面积的9.31%，人均0.195亩，中农占总人口的37.4%，耕地占总面积的28.2%，人均0.85亩；其他如小土地出租者，占总人口的0.7%，耕地总面积的0.7%，人均1.13亩。

在剥削方面。地主、富农、“死地主”对雇、贫农的剥

削是十分残酷的，它们的主要表现形式有地租剥削，雇工剥削和高利贷剥削。

①地租剥削，分乾（谷）租，湿（谷）租。乾租一般每亩一年交乾谷120——150斤；湿租是在早晚造收割时，报地主到田头验收，收益时对半分湿谷。在分谷时，佃农还要招待地主吃饭，如田中养有田鲤鱼，还要送一部分给地主，有时每年无偿为地主做几天的义务工。这样，佃农扣除种子、肥料的投入，每年劳动所得，三分之二归地主，而自己实得三分之一。

②雇工剥削：地主雇长工，一年除了包吃之外，只给2——3担谷的人工；看牛仔（童工）除了包吃之外，一年只给一套衣服；季节工，即在收、种大忙时间（一个月左右）的工钱，除了包吃之外，只得40——50斤谷；日工，一天工钱只有银毫一角，即20——30个银板。

③高利贷剥削：主要是放“谷头”，每借一百斤谷，年利息为50斤谷，最少的为40斤，最多的为90斤。

另外地主租田给农民，还要收一定押金。

在政治压迫方面。地主骑在农民头上，随童殴打、关押、奸淫、打杀。如官僚地主黄桂丹，于1924年在南渡籍口“伤风化”为名，杀害了一个妇女。又以牛吃他家的红

茄苗为名，打死了牧童一人。农民李耀之欠了恶霸地主林荟生的地租谷300斤，被夺去耕牛一头和夺回租田，李耀之无法生活，被迫将三岁女儿卖掉。农民林建志因旱灾早造交不上租谷，晚造稻谷被地主派人抢割，还要他支付收割工钱，付不出，就捉去二十斤的小猪抵偿。大湴桂珍村地主陈毓庚和古味村地主李仆臣、强奸、诱奸、拐带的妇女达数百人之多。总之地主压迫农民的血泪帐是诉不完、写不尽的。

在地主剥削阶级的压迫和盘剥下，广大雇贫农过着牛马不如的贫苦生活，他们一年的收入，不够全家的食用。一般“早禾不过七月十四，晚禾不过冬至”，有的当镰刀挂上墙就非得吃了。他们常年吃木茹粥，有的连木茹粥也难维持，只得靠打工、借债，更有甚者只好卖儿卖女赖以维持一时生计。

土地制度的改革

1950年，我县经过减租退押，建立农会，清剿土匪，镇压反革命等一系列运动，给地主阶级从军事上、政治上沉重的打击。为土地制度的改革扫除障碍、创造条件和打下了扎实的基础。经过上述一系列政治运动，雇、贫农的阶级觉悟有所提高，农民组织有了加强，他们对土地改革的正义性、必要性与紧迫性有了认识和要求。同时在1950年

6月30日，中央人民政府公布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》。于是，在1950年7月至10月，我县先后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农民代表会议，对我县的土地改革作了充分的酝酿和讨论，同时成立了以县委书记、县长钟仑为首的县土改委员会的机构。十一月组织和培训一支965人的土改工作队（其中农民积极分子734人，广西革大派来支援的231人），1951年1月县委遵照上级的指示，以上化乡为土改重点，归义下乡和下化乡为土改附点，开展了我县的土改工作。七月全面铺开，1952年7月底，全县土地改革全面胜利结束。

土地改革从开始，经过到结束，一般是两个多月时间。它的进程大体是：土改工作队入村后，开展广泛宣传土地改革重要意义和政策。工作队队员分头深入访贫问苦，扎根在真正雇贫农家中，与他们“三同”（即同吃、同住、同劳动）建立阶级感情，对他们进行阶级教育，通过他们分别去串连苦大仇深的雇、贫农，开诉苦会，展开“谁养活谁？”的阶级教育，诉自己的苦难史，清算地主的发家史、剥削帐、余粮帐，进行挖苦根，挖穷根，破除命不好的“宿命论”，把阶级仇恨集中到剥削制度和地主阶级上面来，与此同时，进行各阶层的阶级成分划分的政策学习与宣传，开展

划分阶级,在诉苦会和划阶级的过程中,结合斗争罪大恶极、顽固的地主。斗争中、掌握好斗争策略,对恶霸地主、大地主、小地主、守法的地主实行区别对待,对地主阶级进行分化瓦解。正确地贯彻中央指示:“依靠雇贫农,团结中农、中立富农、有步骤、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,发展农业生产”的方针政策。在斗争中从政治上斗垮、斗倒地主后,进行没收地主的“五大财产”(土地、余粮、耕牛、农具、房屋)征收富农的多余土地,然后将土改的胜利果实分给无田地、少田地的雇、贫农(包括下中农),结束土地改革。在土改前夕和土改过程中,先后斗争了恶霸、地主、反革命首要分子1049人,其中镇压500多名罪大恶极,民愤极大的恶霸地主和反革命分子。没收了土地188,870亩,耕牛4,436头,农具30,402件,房屋18,307间,余粮(包括物资折粮)82,454担,所没收的“五大财产”全部分给贫苦农民。

1952年8月1日,我县派出418名土改队干部支派藤县五个区,56个乡的土改。到10月17日结束,先后共73天。同时又先后抽调240人到北流县、百包地区和广东支援土改。

土改刚结束不久,有一小部分地主进行反攻派算,由于经

济没收不彻底,有些地区还发现漏网地主,一些地主与潜逃的土匪勾结,企图组织暴乱,妄想变天等等。而得了土改胜利果实的农民群众,有一部分农民出现了太平麻痹思想,埋头生产,不愿参加会议。筋竹乡农民林四哥就是一个典型人物,他认为:“担种头牛,衣食无忧”。自满、麻痹、松劲、埋头生产,不问政治,已成为普遍现象。为了彻底打垮地主阶级,进一步提高农民觉悟,为今后大生产打下良好基础,1951年秋,县委集中820多名干部进行学习,提出“查田、查阶级、保田、保翻身”的口号,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讨论和批判自满、松劲、麻痹思想,宣传土改复查的重大意义。9月1日,县、区、乡抽调干部和土改队337人,在43个村搞土改复查试点,10月10日结束。1952年1月土改复查工作全面铺开,7月底全县土改复查工作全部结束。土改复查中,查出和划了漏网地主389户,没收了土地8,136亩,没收余粮4,650,232斤,缴获长枪87支,子弹15,379发,手榴弹173个。为了确保农民的土地所有权,1952年8月下旬,组织查田定产工作队527人,进行学习训练,9月在53个乡搞试点,10月中旬全县铺开。通过运动,进一步提高农民的政治觉悟,认识了个人与国家利益的关系,评好产量,贯彻了合理负担政策,基

本查实了田亩，评好了等级。1952年12月底到1953年春，向农民群众颁发了土地证，确保地权，稳定生产。

各阶层土改前、后占有土地情况

阶 层	户 数		人 口		土 改 前		土 改 后		土 地 增 减	
	户 数	%	人 数	%	占有耕地	%	占有耕地	%	增	减
合 计	62,821	100	310,247	100	340,900	100	345,119	100		
雇 农	3,660	5.8	12,223	4	1763	0.52	19,345	5.6	+17,582	
贫 农	32,942	52.3	150,758	50.1	29,999	8.8	155,219	44.9	+12,5220	
中 农	20,980	33.4	112,660	37.4	96,134	28.2	133,771	38.8	+37,437	
富 农	1,847	3.1	10,845	3.6	29,017	8.51	21,748	6.3		-7,269
地 主	2,701	4.3	12,650	4.2	73,334	21.5	12,650	3.7		-60,684
其 他	691	1.1	2,105	0.7	2,386	0.7	2,386	0.7		
柯 学 会 庙					108,267	31.75				-108,267

注：土改前祠、学、会、庙占有耕地，绝大部分由地主、富农掌握、群众称之为“死地主”，土改全部没收，分配。

剿 匪 斗 争

我县解放初期剿匪概况

· 李常延 ·

1949年11月28日，岑溪县解放，并建立了人民政权。但是一小撮国民党反动残余势力和地主阶级，不甘心自己的失败，进行内外勾结组织土匪，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，推翻人民政权，妄图复辟，夺回已失去的天堂。

解放之初，国民党师长李毓藩、旅长陈振涛、保安团团长高振伍、营长黎振东等听从逃往香港的国民党广西军政头目白崇禧、李品仙、蒋化平的布署，接受他们的代理人，苍梧县“反共救国军西江纵队”司令部李胜初（李品仙侄儿）司令和陈铭仁副司令的委派，任李毓藩为“粤桂边区反共游击队第四支队”司令，陈振涛为“粤桂边区反共救国军游击纵队第四支队”副司令，曾飞云（苍梧人）为“反共救国军得梧游击队第五支队”司令，高振伍、黎镇东为副司令。他们在

本县内网罗一批国民党军政人员、反动恶霸地主、兵痞流氓为骨干，并煽动胁迫一部分落后群众，组成一支成份复杂的土匪武装，在岑溪境内进行反复破坏活动。

当时活动在岑溪境内的土匪情况是：李毓藩匪部一百多人，活动在天堂顶一带；陈振涛匪部三百多人，活动在筋竹一带；曾飞云匪部十个大队除了六个人队由曾飞云指挥，活动在苍梧、藤县外，有四个大队由高振伍、黎镇东指挥，在岑溪活动。其中所属的杨队杨建德（国民党连长）队长，一百多人，活动在大隆一带；徐队队长徐文炎（县参议员）队副徐文宿，一百一十多人，活动在梨木、大隆、水汶一带；曾队队长曾克圣（旧职员）、队副梁鹤村，一百多人，活动在水汶、车滩一带；梁队队长刘煜光（国民党连长）、队副梁任材，一百五十多人，活动在水汶一带；匪副司令高振伍，带领直属中队三百余人，单独行动，活动在县城附近及丰平至水汶一线，匪副司令黎镇东带领直属中队一部，与大逆匪首程玉泉活动在大逆、思和一带；西江纵队副司令兼第一旅旅长陈铭仁，带土匪二百多人，活动在岑溪与苍梧交界的白板乡山区。

土匪利用解放军主力部队正在解放海南岛，岑溪刚解放不久，社会秩序尚未安定和农村政权尚未改造之机，组织土匪

三千多，进行全面暴乱。从1950年4月10起，不到十天时间，全县除了南义(南渡镇)、归义上、归义下(归义镇、三个乡外，四个区十七个乡就有十四个乡遭受匪患。在土匪暴乱期间，攻占区、乡公所，杀害征粮的工作队干部、人民解放军战士和农会积极分子，放火烧山，烧毁岑溪公路桥，抢劫粮食、偷袭县城，在全县制造白色恐怖。

土匪暴乱后，党和人民政府立即把剿匪作为首要任务，进行军事力量的部署，组建县(大队)、区(中队)、和乡村民兵，依靠驻军462团、联合广东省的解放军366团、西江军分区十五团一营和23团以及信宜朱砂区中队，容县的135师405团，充分发动群众，配合剿匪。坚决执行党中央发出“千净、彻底、全部消灭土匪”指示，开展了军事围剿，结合开展“首恶必办，胁从不问，立功折罪，立大功受奖”的政策宣传。与此同时，纠正了剿匪初期对土匪宽无边度的偏差，实行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措施。广大贫下中农发动起来了，他们不但积极检举和带路，有的还直接参加剿匪战斗，从而孤立了土匪。经过二十多天的围剿，成股的土匪被瓦解和歼灭。党和人民政府将肃清土匪工作进行到底，结合减租退押，土地改革等一系列运动，将漏网的土匪和潜逃的土匪全部肃清。

在剿匪过程中，发生主要的战斗有：

（一）打退土匪偷袭县城的战斗

1950年4月14日晚，高振伍匪部乘钟嵩县长去梧州开会和县大队、解放军到梨木的双树围剿徐文炎匪巢之机，由匪副司令高振伍带领一百多土匪，从上奇、思英一带包围县城，妄图攻占县政府。当晚留守在县城的只有解放军一个班和县大队一个排，在县委李真同志、军分区葛科长、462团三营杉营长领导下，面对数倍于己的土匪，十分镇定。开始土匪在义昌江边开枪边喊叫，驻守县城的战士始终不还枪，匪首高振伍疑心有埋伏，不敢过河。4月15日凌晨两点多钟，高振伍派几个土匪从南门桥爬过来探听虚实，被守桥的解放军战士用冲锋枪打了几个点射，将他们吓了回去。同时县大队二中队队长张喜带了三个战士摸过河去出击一下，高振伍这群土匪被吓得退了回去。凌晨三时，土匪向马路方向逃去。

（二）双树村的战斗

四月十一日，匪首徐文炎在梨木乡的高围双树村进行暴乱，四月十二日县大队一个排和驻新圩的解放军462团三营一个连包围双树村，土匪凭着村庄的房屋和围墙，与我军打了四天四夜。四月十六日夜，在剿匪部队的压力下，匪首

徐文炎从暗道水沟逃跑出包围圈，向七块田方向逃窜，与来接应的高振伍匪部汇合。此次战斗，土匪被击溃，我剿匪部队牺牲七人。

（三）筋竹的战斗

四月十日匪首陈振涛部勾结苍梧县大河口何鹏股匪，袭击驻筋竹区的诚谏、木式地区的解放军，杀害征粮工作队干部和解放军十六人。他们惨无人道地将伤员剥去衣服，用刀剖腹，取食肝胆。十三日李毓藩匪部先后抢劫了大湓、陀村、双贵和白板粮仓的粮食。杀害筋竹农协小组长冯伟，将他剖腹，肢解示众。十四日晚八时，匪首陈振涛、李毓藩勾结广东流窜到岑溪的匪首沈利庭、黄星耀匪部四百多人，攻打筋竹乡，在攻占筋竹之后，把龙兰庙粮仓及三吉祠粮仓共十多万斤粮食抢劫一空。十五、十六日，土匪日夜在各路口设卡放哨，放火烧山抓捕打散的征粮工作队，并杀害了工作队队长李超琨等九人，杀伤五人。二十一日天刚亮，解放广东西江军分区十五团一营和广东366团配合岑溪县军民，围剿筋竹暴乱的土匪，营救了被俘杀伤的征粮工作队干部五人。这次战斗俘虏土匪160多人。

（四）杨家庄的战斗

四月二十八日凌晨三时左右，解放军广东部队366团

八十多人和部分县大队战士，把大隆乡西宁的杨家庄杨展策匪部包围起来。土匪发现解放军后，不断从围墙里向外打枪。拂晓，部队向杨家庄发起猛攻，在机枪掩护下，两个战士抬着木梯冲到西门楼，用梯子靠近楼上的窗口，战士们顺着梯子冲上去，向窗内投手榴弹，用刀将木窗条砍断，从窗口冲进去，打开了西门，部队从西门攻入杨家庄，解决了战斗，俘虏土匪一百多人，一部分残匪向水汶、七块田逃窜。剿匪部队牺牲二人。

（五）七块田歼灭战

全县各股土匪被击溃后大部分纷纷逃往吉太的七块田匪巢，企图顽抗。担任攻击七块田匪巢的解放军45军135师405团二营的两个连，由师政治部主任卜占亚带队，四月二十四日，从容县自良区出发，二十七日到达南渡一带集结。钟崇县长布置由县大队副政委丁乐玉带队到车滩一带配合行动，四月二十三日午夜十二时，剿匪部队从君丰、六四挺进了大山匪区。五月一日拂晓，剿匪部队占领了七块田周围的高山，把匪集团团围困，并开始进攻。土匪凭借炮楼的工事，疯狂向外开枪。部队的两门六〇炮向炮楼轰击，由于炮楼石墙厚达两米，一时攻不破。而埋伏在土柱山一带的高振伍匪部和其他股匪前来支援。剿匪部队一面阻击来援的土